

忻州市生态环境局静乐分局

关于静乐县 2024 年 7 月和 1-7 月 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的通报

根据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 2024 年 7 月和 1-7 月县（市、区）环境空气质量排名情况的通报》（晋环委办函〔2024〕53 号）和忻州市生态环境局《2024 年 7 月忻州各县（市、区）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及同比变化统计表》，静乐县 2024 年 7 月和 1-7 月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如下：

静乐县 2024 年 7 月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2.54，与 2023 年 7 月同比变化率-13.9%，全市县（市、区）范围内排名第 5，去年同期排名第 2。

2024 年 1-7 月份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3.44，全市县（市、区）范围内排名第 5，全省 117 个县（市、区）排名第 17；1-7 月 PM_{2.5} 浓度 26，全市县（市、区）范围内排名第 6，全省 117 个县（市、区）排名第 20。

忻州市生态环境局静乐分局

2024 年 11 月 4 日